

证券代码：002040

证券简称：南京港

公告编号：2023—055

##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请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于2023年8月24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了《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请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53）。为确保信息披露的准确性，对部分内容进行更正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### 一、更正情况

《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请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》“二、拟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”

#### 更正前：

##### （一）机构信息

##### 3. 业务信息

天衡2022年度业务收入总额59,235.55万元，其中审计业务收入53,832.61万元，证券业务收入15,911.85万元。

#### 更正后：

##### （一）机构信息

### 3. 业务信息

天衡2022年度业务收入总额59,235.55万元，审计业务收入53,832.61万元，证券业务收入15,911.85万元，既是审计业务又是证券业务的收入15,911.85万元。

## 二、其他说明

除上述更正内容外，《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请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53）其他内容不变。

公司在此次更正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，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8月26日